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君安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君安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關聯交易事項的審核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賀青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0年10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賀青先生、王松先生以及喻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鐘茂軍先生、王文傑先生、林發成先生、周浩先生以及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鋼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以及李港衛先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和《国泰君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策略，有利于促进公司的股权投资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体现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